



责任编辑:王辉 杨向军  
电话:3186761



2018年9月27日 星期四  
电子邮箱: bzbzb@163.com  
滨州网网址: www.binzhou.com

公告 | 7

# 山东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九组向我市转办群众信访举报件情况(第十九批)

根据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九组关于边督边改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现将省环保督察组转办我市的第十九批信访件办理情况向社会公开。第十九批信访件共计17件。截至9月26日,查处属实的14项,不属实3项。办理情况如下:

编号	涉及县(区)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备注
电访受(2018)389号	无棣县	反映无棣县柳堡镇的柳堡工业园内的企业今日0时至3时40分排放异味气体,并对公示的、反映相同问题的电访受(2018)171号处置结果不满,表示该工业园周边异味问题长期存在,而且多为夜间排放,与前段时间的爆炸无关,并对“走访周边村民”表示质疑,建议省督查组亲自深入一线调查走访。	经过新海工业园管理中心、无棣县环保局开展为期一周的排查、夜查和对两家企业分别实施的停产甄别,未发现有夜间排放异味的情况。经过排查核实,确定信访人反映的异味来自山东久日化学有限公司火灾后残余物挥发,目前残余物已装袋并暂存于厂区内,该公司正在积极联系规范处置单位,尽快将燃烧残余物处理。	是		
电访受(2018)390号	博兴县	第二次来电反映博兴县兴福镇工业园利丰源铝业在没有环评的情况下,晚上生产。该企业租的浦项公司的车间(门口挂浦项公司的牌子),上了一条新的生产线,没有环评。要求查处。	信访人反映的利丰源铝业实为山东省博兴县利丰源精密薄板有限公司,是一家贸易公司。该公司租用山东省博兴县浦项新材料有限公司车间,注册新公司名称为山东大山金属板材有限公司,公司法人魏嘉枝。在浦项原有生产线西侧(浦项生产线环评手续齐全),新建一条23万吨彩涂板生产线,该项目未取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县环保局对其进行处罚(博环罚字[2018]72号)。未防止该企业私自进行建设,兴福镇于2018年8月31日将新建生产线配电箱封锁。 调查处理情况: 山东大山金属板材有限公司已进行断电,处于停建状态。 综上所述,举报人反映的问题属实。	是		
电访受(2018)391号	沾化区	反映沾化区城北工业园创业三路11号山东华升华工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11月于鲁南化工公司购进500吨铬砖加工,该公司无处理含铬的工艺及设备,将含铬废渣运输至河南洛阳鲁实,2018年8月份又与枣庄的新能凤凰公司签订60吨铬砖合同,要求查处。	(一)企业基本情况 山东华升华工科技有限公司现有项目为:利用皮革工业废渣生产铬鞣剂联产维生素K3项目和利用含铬废物生产铬鞣剂联产维生素K3循环利用技改项目2个项目,山东华升华工科技有限公司具备处置含铬废物的能力。信访人反映的“该公司无处理含铬的工艺及设备”的问题不属实。 1.利用皮革工业废渣生产铬鞣剂联产维生素K3项目于2011年7月20日通过由滨州市环保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滨环建验[2011]6号),并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鲁危证65号)。 2.利用含铬废物生产铬鞣剂联产维生素K3循环利用技改项目环评手续由市环保局于2016年9月30日批复(滨环字[2016]199号),该项目主要利用含铬废物生产蛋白粉、氧化铬、维生素K3。该项目目前处于试运行状态,正在进行验收检测。 (二)信访人反映的铬砖处置情况 1.鲁南化工公司铬砖处置情况。山东华升华工科技有限公司共购买鲁南化工有限公司含铬废物208.08吨,开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7份,联单号分别为3704219447、3704219448、3704219449、3704219450、3704219451、3704219452、3704219453。经查阅企业《接受危险废物入库记录》,以上危险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未发现售卖行为。 2.新能凤凰能源有限公司铬砖处置情况。山东华升华工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8月13日与新能凤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计划购买新能凤凰能源有限公司59吨铬砖,目前仅签订处置合同,尚未开始转移。	否		
电访受(2018)392号	滨城区	来电人于夜间经济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2路渤海24路高速路出口回家,有难闻气味,一直延续至黄河5路渤海12路德坤华府小区,异味最严重,具体污染源不详,要求查处。	根据举报件反映情况,区环保分局会同市西街道办事处立即进行现场调查及向沿途群众走访调查,未发现沿途有明显异味,周边群众近期也未反映沿途存在明显异味,但现场调查沿途有少许生活异味。已经要求相关部门加大排查整改力度,杜绝异味扰民。目前已整改到位。	是		
电访受(2018)393号	滨城区	滨城区新立河东路666号中兴·绿都花园内存在化工异味,多为晚23时或凌晨后出现,到4时许小时,该情况已持续半年左右,具体污染源不详,要求查处	根据举报件反映情况,区环保分局会同市西街道办事处立即进行现场调查及向周边群众走访调查。经查,在中兴绿都附近及周边没有化工企业,未发现绿都花园居民区有明显异味,居民区群众近期也未反映存在明显异味,但现场调查居民区有少许生活异味。已经要求相关部门加大排查整改力度,杜绝异味扰民,目前已整改到位。	是		
电访受(2018)394号	邹平县	反映邹平县黛溪办马庄村西头有一个养猪户,离社区新盖的住宅楼100米左右,异味很大。要求查处。	孙文军猪场为养猪专业户。现场建有两个储粪池,一个在用、一个废弃,在用储粪池按照防渗、防雨、防溢流、防臭的标准进行建设,猪舍粪便通过地下管道进入在用储粪池,废弃储粪池无防护措施,并有未清理的粪便,异味由此产生。	是	执法人员要求其废弃粪便收集池立即进行清理,进行填埋,同时加强管理,杜绝异味影响周边环境。	
电访受(2018)395号	滨城区	滨州市滨城区黄河16路、渤海4路路口以南、路东侧的福临家园二期工地中午12时至14时施工,影响居民休息,要求查处。	经现场调查,该工地确实存在中午12时至14时施工的现象,产生的噪音影响附近居民的休息。对此,市东街道办事处会同环保分局立即责令山东省财源建筑有限公司和滨州市坤泰置业有限公司两家公司禁止在中午12时至14时进行施工作业,影响居民正常休息。两家公司同意并立即落实整改措施,现场将建筑工地上噪音分贝降至50分贝以下。同时要求两家施工单位,不得进行夜间施工作业,若夜间施工,必须取得环保部门的夜间连续施工许可。	是		
电访受(2018)396号	邹平县	对于上次来电反映“邹平县九户镇中心路东首的山东志轩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即将建设完成,准备投产,法人代表为郭龙;该企业实为轧钢厂,为应当取缔的小散乱污企业,要求取缔”(电访受(2018)133号)案件,公示“不属于轧钢”这一结果不认同,认为该厂属于轧钢要求重新查处,坚决取缔该厂。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修正版),该项目为“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散乱污”。该项目已于2018年3月20日办理了项目登记备案手续(备案号:181607030),于2018年5月2日办理了环评批复(邹环报告表(2018)342号),并编制了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报告。	否		
电访受(2018)397号	邹平县	邹平县长山镇官庄村北、鲁刚机械厂西邻有一无名塑料厂,无环评手续和环保治理设施,生产时产生异味,去年中央环保督查时曾经举报过,之后该企业被“两断三清”,但是中央环保督查过后,该企业又死灰复燃,要求彻底取缔。	长山镇惠农果蔬包装制品厂去年因中央环保督察时未办理环保手续,邹平县依法对其进行清理取缔。清理取缔后,该企业重新按照程序办理了环保手续。同时配套建设了光氧催化设施。已于2018年4月19日验收。	是	要求企业加强日常管理,确保生产时治污设施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电访受(2018)398号	邹平县	邹平县西董街道办坊子村东有一无名食槽生产厂,生产时产生噪声,持续到晚上19时至20时,影响村民生活,要求查处。	环保局监测站对信访案件中提到的噪音污染进行了现场检测,检测达标。经进一步调查,信访人举报的噪音污染情况可能为该厂进行设备安装所致。	是	要求企业加强日常管理,防止噪声扰民。	
电访受(2018)399号	邹平县	反映邹平市政府旁边黄山鼎都小区北面原高速路服务区挪走之后,留下一个很大的地方,目前停车的很多,车喇叭声音扰民。另有一补胎店,声音特别大。建议效仿济南高架桥,两面修建防噪音的护栏。	服务区外侧确无声屏障设施,本次改扩建也未对相关区域声屏障设施进行设计。	是	以邹济青指挥部办(2018)8号正式文件上报济青高速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要求完善济青高速沿线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设置。	
电访受(2018)400号	博兴县	来电人系博兴县纯梁采油厂居民小区居民。反映自省环保督察组进驻后,异味一直未停过。9月8日下午,胜利科技又排放废气,异味很大。要求查处。	一、基本情况 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企业是指山东博兴胜利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山东省博兴县纯化镇项目集中区,是一家焦化企业,法人代表蔡君晋,现有生产能力为年产200万吨焦炭。该公司根据环评批复及备案意见要求建设了废气治理设施,配套建有脱硫、脱氨、脱苯、去除焦油的煤气净化装置等治理设施。 二、调查处理情况 从调查情况来看,山东博兴胜利科技有限公司治理设施运转正常,未发现超标现象。近期以上该公司均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了检测,未出现超标数据。 8月28日,县环保局委托第三方对陈户镇官同村、纯梁采油厂附近、陈户镇政府周边、山东博兴胜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检测,数据显示未超标。 8月31日,县环保局对县工业园区、纯梁采油厂附近进行夜查,对周边企业和陈户镇驻地进行采样检测,数据显示未超标。 接到信访后,9月9日,县环保局对山东胜利科技有限公司周边进行夜查,并对其进行采样检测,数据未超标。走访陈户镇驻地,纯梁采油厂驻地大量群众,均表示未闻到异味。综上所述,举报人反映的问题不属实。	否		
电访受(2018)401号	邹平县	反映邹平县临池镇红庙村北侧的洪磊建材厂,位于309国道南边,未安装静电除尘设备,还在生产。从洪磊建材顺着309国道向南走路东,有一家永和建材,厂区特别大,烟尘很大,尤其晚上严重,怀疑晚上有偷排漏排现象。要求查处。	(一)邹平县红庙建材厂配套建设了湿式脱硫除尘设施一套,未建设湿电除尘设施。 (二)邹平永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生产线两条,配套建设了双碱法脱硫设施两套和湿电除尘设备一套。 县环保局监测人员依法对两公司外排废气进行人工监测,下一步根据监测结果依法处理。	是	下一步,邹平县将责成相关单位进一步加强对相关企业的巡查力度,及时查处环境违法行为,对长期不能稳定达标的企业,坚决实施停产整治,切实维护群众的环境权益。	
电访受(2018)402号	滨城区	滨州市滨城区滨北办事处赵集村有两家养殖户存在污染问题,要求取缔,分别是:1.村西有一养鸡场,经营人不详,异味严重,且将污水排放至其东侧的湾里,污染水;2.村卫生室附近有一养猪场,经营人为李贵华,粪便乱堆,异味严重。	针对举报问题,滨北街道办事处会同区畜牧兽医局、区环保分局立即进行了现场调查处置。经现场调查,举报的两家畜牧养殖户都不位于禁养区。其中养鸡场存在粪污外渗问题,现场检查未发现显著异味;村卫生室附近李贵华,一共养猪17头,是散养户。粪便堆放在村北自己田地里,现场未发现显著异味。对此,滨北街道办事处责令两家养殖户进一步完善粪污处理措施,立即对现场粪污清理到位,对现场存在的少许异味采取措施加强管理,杜绝异味扰民。目前已经整改完成。	是		
电访受(2018)403号	邹平县	反映邹平县临池镇吕家村南309国道附近的宏利建材、大临池村村东的青云建材、小临池村的永和建材,这三家企业均无湿式静电除尘设备却一直生产,要求查处。	(一)邹平县青云建材有限公司配套建设了双碱法脱硫除尘设施一套,未建设湿电除尘设施。该公司正在清密过程中。 (二)邹平县宏利建材有限公司配套建设了双碱法脱硫除尘设施一套,未建设湿电除尘设施。正在生产,污染治理设施正在运行。 (三)邹平永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配套建设了双碱法脱硫设施两套和湿电除尘设备一套。	是	下一步,邹平县将责成相关单位进一步加强对相关企业的巡查力度,及时查处环境违法行为,对长期不能稳定达标的企业,坚决实施停产整治,切实维护群众的环境权益。	
电访受(2018)404号	滨城区	滨城区新立河东路666号中兴·绿都花园周边存在以下环境污染问题,要求查处:1.位于黄河五路的桃花源餐厅背靠小区,未设置烟道,餐饮油烟排放至小区内;2.夜间小区内存在化工异味,来源不详。	根据举报件反映情况,区环保分局会同市西街道办事处立即进行现场调查及向周边群众走访调查。经查,桃花源餐厅已设置排烟烟道并且安装油烟分离器,烟道定期进行清理。在中兴绿都附近及周边没有化工企业,未发现绿都花园居民区有明显异味,居民区群众近期也未反映存在明显异味,但现场调查居民区有少许生活异味。已经要求相关部门加大排查整改力度,杜绝异味扰民,目前已整改到位。	是		
电访受(2018)405号	邹平县	反映邹平县韩店镇甲子村李明吉将耕地外租,存放垃圾废渣,怀疑是附近三星油脂厂的垃圾,污染土壤,导致周围耕地无法种植,要求查处。	韩店镇甲子村甲子桥西200米处空地内,存放有棕黑色颗粒状、块状物质。经查,自2017年5月份起韩店镇东韦村村民韦成河将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的污泥(一般工业固废)运送至此处进行堆存沤肥,约300方。经执法人员会同韩店镇工作人员对污泥堆存现场周边进行勘察发现,周边为林地非耕地,且树木长势良好。	是	韩店镇工作人员要求韦成河对现场堆存的污泥进行清理,目前已清理完成。	